

证券代码：000537

证券简称：广宇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17-007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
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  
之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（163651号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反馈意见》”）。公司会同本次重组的交易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对《反馈意见》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，并按照《反馈意见》的要求对所涉及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，现根据要求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的回复说明》。公司将于上述反馈回复意见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月24日